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在公司十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 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董事 8 人。董事管小青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范贵鹏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11月28日以专 人送达和通讯的方式发出。

出席会议董事达到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 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大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 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同意《关于收购上海大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股权及增 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 贵州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的债权转为股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 项资金分配的议案》,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基础设施保障资金12.526.33 万元,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资金 10,001.30 万元,按照原募集资金实施计划以借款方式使用募集资金。

其中基础设施保障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虎峰公司")实施,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 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信创达")实施。

鉴于基础设施保障项目及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短时间内无法收回对其实施主体的两个子公司的借款,同时为降低子公司的负债率,提高其招投标能力及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将对全资子公司虎峰公司和宏信创达的以借款方式使用募集资金转为对其投资的方式使用募集资金,即债转股。

本公司拟以债转股方式对虎峰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对宏信创达增资 4,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虎峰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22,000 万元,宏信创达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增加至 6,000 万元,虎峰公司和宏信创达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债转股不会变更募集资金的项目和使用用途,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全体董事讨论,同意《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和贵州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的债权转为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3 日